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19-019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数量：**6,827,500 股
- **回购股份总金额：**5997.67 万元
- **回购价格区间：**8.32 元/股—9.39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18 年 11 月 9 日，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该等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5 元/股，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9 年 3 月 22 日，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八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将回购股份用途确定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了修订后的回购股份报告书。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实施了首次回购，并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临 2018-047 号公告。

（二）公司先后于 2019 年 1 月 4 日、2 月 1 日、3 月 2 日、4 月 2 日、5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临 2019-001 号、临 2019-004 号、临 2019-005 号、临 2019-009 号、临 2019-016 号公告）

（三）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82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回购的最高价格为 9.39 元/股，回购的最低价格为 8.32 元/股，回购均价为 8.78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59,976,676.48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四）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五）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是基于公司股价处于较低水平，不能正确反映公司的价值。旨在通过制定本股份回购计划，推动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本次回购没有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资金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经营能力和股东权益。

三、回购期间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018 年 12 月 15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临 2018-047 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交易时间	成交数量（股）	买卖方向
张定丰	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 4 月 30 日	127500	卖出

2019 年 4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高管张定丰先生因自有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2.75 万股公司股份的公告，减持计划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25 日-2019 年 10 月 22 日，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定丰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 12.75 万股公司股份，其减持计划实施完毕。（详见公司 2019 年 5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临 2019-017 号公告）

经自查，除张定丰先生以外，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回购股份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9,331,275	0.97	9,331,275	0.97
无限售股份	955,926,725	99.03	955,926,725	99.0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6,827,500	0.71
股份总数	965,258,000	100.00	965,258,000	100.00

五、股份用途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6,827,500 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相关决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本公告披露日起三年内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后续事宜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8 日